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北杜街道办事处 2026 年度机关食堂运行服务项目
编 号：JYZX-ZCCS-260101



甲方：（采购人）咸阳市渭城区北杜街道办事处

乙方：（供应商）西咸新区空港新城力文餐饮有限公司

协议书

采购人（全称）：咸阳市渭城区北杜街道办事处

供应商（全称）：西咸新区空港新城力文餐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北杜街道办事处 2026 年度机关食堂运行服务项目。
- 2.项目地点：咸阳市渭城区北杜街道办事处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1.协议书；
- 2.成交通知书、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文件、澄清、磋商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 3.相关服务建议书；
- 4.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合同价款

合同总金额（大写）：陆拾捌万肆千元整
（¥ 684000.00 ）。

合同总价即成交价，供应商提供服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增值税等相关税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

四、付款方式

1.合同价款由采购人按月固定支付，采购人每月15日前固定支付供应商上个月服务费 57000 元。

2.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和单位就餐人数增减及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也不接受追加金额。

3.供应商有权根据采购人的人员实际情况自行调整用餐标准。

4.供应商收款信息：

公司名称：西咸新区空港新城力文餐饮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91611101MA715X1126

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长平大街北杜街道办事处卫生院一楼 电话 13809107992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空港新城支行

账号：61050163970000000763

银行行号：105795000249

经采购人与供应商协商合同价款由采购人按月固定支付。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和单位就餐人数增减及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也不接受追加金额。供应商有权根据采购人的人员实际情况自行调整用餐标准。

五、服务期及承包费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供应商需向采购方支

付房屋租租赁使用及水电费合计3万/年

六、双方承诺

1. 供应商向采购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2. 采购人向供应商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款项。

七、服务内容及要求

即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内容与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合同附件即《服务及技术要求》中所规定的一致，且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规定和有关规范、标准的要求。

八、双方的责任、权利和义务：

1. 采购人的责任、权利和义务

1.1 采购人有权对供应商的承包业务进行监督、检查，对供应商在服务期内出现严重事故，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供应商不得有任何异议。

1.2 采购人有权对供应商的承包业务提出整改意见和要求，并监督其执行。

1.3 采购人有权对供应商在履行承包业务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意见和要求，并责令整改。

1.4 发生事故后，采购人有权根据有关规定组织、参与事故的调查，有权对供应商事故进行统计上报。

1.5 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员工劳保上岗，根据合同标准和要求，检查监督供应商员工配备数量。

1.6 采购人有权对供应商员工随时进行健康证检查，对供应商违反规定无证上岗人员有权责成立即辞退，并对供应商进

行处罚，处罚额度由采购人制定。

1.7 为供应商服务人员提供符合国家安全、卫生标准的工作场所。

1.8 负责按照结算方式、结算时间内足额向供应商支付承包业务服务费用。

1.9 协助供应商处理紧急、突发事件。并协助供应商管理人员对其员工进行消防、设备安全操作、治安防范与自我规范的基本知识教育。

2. 供应商的责任、权利和义务

2.1 供应商有权要求采购人按合同约定及时、足额支付业务承包费。

2.2 对采购人的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有权拒绝执行。

2.3 供应商有权按照合同约定，要求采购人提供符合正常工作的安全条件和环境。

2.4 供应商人员要严格遵守采购人的各项规章制度、各种规定和其它行为规范。

2.5 供应商必须按合同要求足额配齐所要求的人员，严格遵守采购人的餐饮服务标准及规范。

2.6 供应商人员服务期间，发生重大财产安全事故或其人身安全事故的，应第一时间上报采购人，由供应商按照国家相关法律负责处理，并自行承担全部责任。服务期间供应商应遵循安全生产服务合同约定。

2.7 供应商自行负责处理好承包业务的对外协调工作。



2.8 供应商人员应爱惜厨灶、厨具、餐具和各种设施设备，认真搞好日常维护保养，严格操作规程，不得违规操作。设施设备维修实行责任制，做到谁使用、谁负责，谁损坏、谁维修（自然耗损除外），凡因违规使用或保养不及时等人为因素造成厨灶、厨具、餐具及其他设施设备故障或损坏的，由供应商承担维修或重置费用。凡故意损坏的，除按价赔偿外，采购人有权视情做出相应处罚。

2.9 供应商应依法用工，及时足额支付供应商人员劳动报酬，并独立承担由此引发的劳资纠纷，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10 供应商负责所承包区的消防、病媒防治消杀、油烟检测、油烟治理工作产生的全部费用，具体实施由采购人监督执行，凡不符合消防、病媒防治消杀、油烟检测、油烟治理工作标准要求或达不到效果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2.11 供应商必须制定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急救预案和紧急事故处置预案并报采购人留存备案。

2.12 供应商应对管理人员、操作人员等己方人员进行消防、设备安全操作、治安防范、工作规范等安全生产基本知识的教育和培训。

九、质量保证：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应全面满足磋商文件的要求，磋商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内容，供应商须按采购人的补充要求为准。

十、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

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一、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十二、除本合同约定，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双方应协商一致，并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三、违约责任：按《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的约定执行。未按合同或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服务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技术要求，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对供应商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十四、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6 年 2 月 1 日。
2. 订立地点：咸阳市渭城区北杜街道办事处。
3. 本合同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监管部门备案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壹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后终止。

采购人：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 (签字) 电话：_____



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 (签字) 电话：13809107992



附表 1

服务及技术要求

一、服务内容

负责北杜街道办事处在职职工及综合行政执法局广德路大队职工，北杜市场监督管理所职工，临聘人员及下派社工，所有职工的一日三餐。

二、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人员配备

主厨：1人；面点：1人；帮厨：3人。

四、服务要求

1. 工作范围

1.1 负责原材料的验收、保管、加工制作、成本核算、餐具、用具和设备的清洗、消毒等（员工个人餐具除外）。

1.2 负责操作间的保洁服务。

1.3 保证完成采购人临时交办的其他就餐任务。

2. 供应时间

2.1 早餐：7:50--8:50；午餐 12:00--12:40；晚餐 18:00--18:30。

2.2 供应商必须根据采购人作息时间要求，保质保量保障采购人职工用餐。

2.3 采购人可根据工作需要，向供应商提出变更就餐时间，供应商应予以积极配合，并须准时开餐。采购人需要在特殊时间加餐，需提前通知供应商，确定用餐标准，供应商应积极配合。

3 具体要求

3.1 经采购人与供应商共同协商。

早餐：三菜+鸡蛋+主食

午餐：每天提供一主食（米饭，面食，小吃）由供应商自由搭配

晚餐：两菜+主食

3.2 供应商应根据节假日和季节交换，适当调整餐品，供应各类时令菜和节日菜品种。

4. 其他

4.1 厨房设备由采购人提供。

4.2 食品原材料的采购、运输、由供应商负责。

4.3 采购人提供服务人员住宿。

4.4 操作环境要求：干净、干燥、无污染、无杂物、无残渣、无异味、无油垢、无蝇虫、无老鼠。厨房垃圾要做到日产日清，垃圾桶加盖、内外袋无外溢。

4.5 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食品卫生法》和《安全生产法》开展餐饮服务工作的。

4.6 服务期间，如有投诉情况，供应商及时上报解决方案。

4.7 成交供应商上报完备的突发事件和安全生产事故处理预案。

4.8 成交供应商不得擅自拆改厨房和设备间房屋。

4.9 由于供应商原因所造成误餐、断供、食品安全（食物不洁或霉变引发的细菌性食物中毒和食源性疾病等所发生的治疗费用）等问题，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并接受采购人的处罚。

4.10 成交供应商所制作的全部餐品，必须提供 48 小时留样备查。

4.11. 采购人核定用餐人数为 252 人，每月正常补助 22 天，其余 8 天假期每天按 20 人补助。

每名职工补助 10 元 / 天，职工自费 4 元 / 天。职工补助标准为（早餐：3 元 / 人，午餐：5 元 / 人，晚餐 2 元 / 人），职工自费标准为（早餐 1 元 / 人，午餐 2 元 / 人，晚餐 1 元 / 人）。

4.12 经采购人与供应商协商合同价款由采购人按月固定支付。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和单位就餐人数增减及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也不接受追加金额。供应商有权根据采购人的人员实际情况自行调整用餐标准。

4.13 供应商履行本合同安排的全部人员需提供健康证明。